

臺北市107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中山國小

030-2-030-001 陳冠政	030-2-030-040 連子萱	030-2-030-045 侯婷瑋
030-2-030-049 翁靖淳	030-2-030-063 陳冠勳	030-2-030-065 龔書立
030-2-030-068 李昫庭	030-2-030-070 廖丞硯	030-2-030-095 陳妍廷
030-2-036-003 陳家斌	030-2-036-004 陳允煊	030-2-036-005 葉旭恩
030-4-030-001 陳奇豐	030-4-030-006 翁明昌	030-4-030-031 謝亞廷
030-4-030-038 潘子婧	030-4-033-001 李劭洋	030-4-036-005 陳宇暄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07年5月25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07年7月4日（星期三）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